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 (第十二辑)

总主编/李玉明

裴氏史学世家

贾宝维

唐林风

/ 著

山西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历史上名震天下的闻喜裴氏，便出自于山西闻喜县城东 25 公里处的裴柏村。魏晋隋唐之际，裴氏人才辈出，光宰相和大将军就各出了 59 位。在文化领域中，裴氏出了三位杰出的历史学家——裴松之、裴骅、裴子野，号称“一门史学”，可谓不朽。



山西春秋电子音像出版社

责任编辑 刘冬梅

韩 慄

装帧设计 冀建海

插图 朱连威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第12辑)

裴氏史学世家

贾宝维 唐林风 著

*

山西春秋电子音像出版社出版发行

030012 太原市建设南路15号 0351-4922123

新华书店经销 太原市新华胶印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6.375 字数:300千字

2004年10月第1版 2004年10月山西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套)

*

ISBN 7-900362-37-1

G·14 定价:(全套10册)30.00元

《山西历史文化丛书》编委会

顾问：王 谦 李立功 赵雨亭 王庭栋 任继愈

姚奠中 侯伍杰 申维辰 张 颌

主任委员：李玉明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玉山 马志超 于贵卿 于崇良 王克林

王志超 王宝库 王灵善 王振芳 王家壁

牛崇辉 冯素梅 任茂棠 刘 巩 刘在文

刘纬毅 刘振华 刘晓丽 成葆德 齐荣晋

李元庆 李东福 李锐锋 吴广隆 宋丽莉

杨二怀 杨子荣 李建峰 张国祥 张捷夫

张鸿仁 罗广德 陈长禄 胡存悌 赵曙光

郑建国 降大任 郭维明 高 可 高专诚

陶正刚 柴泽俊 秦海轩 谢 恺 董永刚

董占锁 董瑞山 楚 刃 雷忠勤 霍润德

目 录

一、裴氏家世	(1)
二、裴松之及其《三国志注》	(3)
1. 裴松之生平	(3)
2. 裴松之注《三国志》的缘由	(5)
3. 裴松之注《三国志》的方法	(12)
4. 关于《三国志注》的评价问题	(18)
三、裴骃及其《史记集解》	(23)
1. 裴骃与《史记集解》	(23)
2. 裴骃注释《史记》的方法	(25)
四、裴子野与《宋略》	(28)
1. 裴子野生平	(28)
2. 南朝的“宋史学”	(32)
3. 裴子野《宋略》的史学成就	(35)

说山西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一个显著的表现，就是在山西大地，文物古迹几乎随处可见。在今闻喜县城东25公里处，便有一个裴柏村。小小的裴柏村，依山傍水，景色宜人，是一处圣地。村东的董泽据传说便是舜帝时董父豢龙的所在，而历史上名震天下的闻喜裴氏，也正出于此。裴柏村的裴氏祠堂，据说始建于唐代，今天依然可以看出当年的宏伟气派。魏晋隋唐之际，裴氏人才辈出，据清朝人修的《裴氏世谱》讲，光宰相和大将军就各出了59位。宰相也罢，大将军也罢，历史风云散去之后，便自然灰飞烟灭，历史给后人留下的真正财富只有文化。在文化领域中，裴氏出了三位杰出的历史学家——裴松之、裴驷、裴子野，号称“一门史学”，可谓不朽。

一、裴氏家世

相传裴氏出自风姓，为颛顼之后，夏禹时的名臣皋陶、伯益都是裴氏的先人。伯益传至非子，周孝王使养马于汧(qiān)渭之间(在今陕西)，被封为秦之附庸，号秦嬴。非子的“支孙”封于菑乡，因以为氏，周僖王时，非子后人被封为解邑君，乃去“邑”从“衣”为“裴”。

闻喜裴氏确切的始祖应为东汉初年的裴遵，据说他曾任敦煌太守，因从汉光武帝刘秀“平陇蜀”有功，迁居河东安邑(治今夏县)。大约在东汉安帝、顺帝时期，裴氏定居闻喜。

裴氏的勃兴始于东汉时的裴茂，官历郡守、尚书、汉末因讨伐董卓的部下李傕有功，封为列侯。裴茂有四个儿子，闻喜裴氏的后代子孙，都是从裴茂诸子繁衍出来的。裴茂的二儿子裴潜在曹魏初曾任代郡（治今山西阳高县西南）太守，深得曹操的赏识，官至大司农、尚书令。裴潜虽在学术上没有成就，但他家教甚严，他的儿子裴秀“八岁能属文”，正是得益于良好的家庭教育。裴秀是晋初名臣，也是一位著名的学者，不仅精通儒学，在地理学上的贡献尤为巨大。裴秀的儿子裴颢(wěi)，史称其“弘雅有远识，博学稽古，自少知名”。他继承父亲的学术思想，崇尚儒学，曾经“奏修国学，刻石写经”。他针对“时俗放荡，不尊儒术”，“口谈浮虚，不遵礼法，尸禄耽宠，仕不事事”，写了一篇《崇有论》，批判了何晏、王弼所宣扬的“贵无”的玄学唯心主义思想，提出“无能生有”，道不能脱离具体的事物，“有”与“无”是矛盾统一的关系，“无”也有一定的作用，但只能在一定条件下才能起作用，表现了他的唯物主义思想倾向。裴颢“通博多闻，兼明医术”，尤善言谈辩论，被称为“言谈之林薮”，可惜仅34岁就在西晋末年的丧乱中遇害。裴秀的叔伯兄弟裴谐（裴徽之子），字叔则，《晋书》上说他“明悟有识量，弱冠知名，尤精《老》、《易》，少与正戎齐名”，又称他“风神高迈，容仪俊爽，博涉群书，特精理义，时人谓之‘玉人’”，可知是一位极有风度的学者型官僚。他的儿子裴宪“修尚儒学，足不逾闾者数年”，家中藏书多达“百余帙(zhì)”，与荀綽齐名，石勒破幽州王浚，见到二人，高兴地说：“吾不喜得幽州，喜获二子。”裴宪两个儿子挹、穀，也“并以文才知名”。魏晋之世，裴家号

为望族，名士辈出，文化传家是其底蕴。

西晋末年爆发了骇人听闻的大战乱——“八王之乱”，中原大地尸横遍野，人民流离失所。裴氏一族也受到很大的冲击，政治地位一落千丈，族人流散，或南下江淮，或投奔辽东慕容隗(guī)，或投奔幽州王浚(jùn)，或隐居乡里。直到大乱过后，裴氏才复显。裴松之一支，就是在这时南迁，投奔了司马氏东晋政权。

二、裴松之及其《三国志注》

1. 裴松之小平

裴松之(372~451)，字世期，河东闻喜(今闻喜县)人。其祖父裴昧，仕东晋朝廷，任光禄大夫。其父裴珪，为正员外郎。裴松之出生于官宦世家，自幼受到良好的家庭教育，8岁时已能诵读《论语》、《毛诗》。20岁入仕，曾任东晋殿中海军、员外散骑侍郎等职。殿中将军常侍从皇帝左右，做皇帝的参谋、顾问，东晋孝武皇帝十分重视此官的人选，当时担任此官的“皆南北之望”，足见裴松之在当时是社会声望很高的。

东晋安帝义熙(405~418)初年，裴松之为吴兴故彰令，业绩卓著，升迁为尚书祠部郎。他曾以“世立私碑，有乖事实”，上表陈述己见。他提出，“碑铭之作，以明示后昆，自非殊功异德”，不应私自立碑。但是，近年来风俗日坏，一般官吏死后，家人也常常要私自立碑，出钱请人撰写碑文，自然

多溢美之词，于是，“勒铭寡取信之实，刊石成虚伪之常”，“真假相蒙”，这如何能取信后世？因此他建议，凡是要求立碑者，一定要上报朝廷，“为朝议所许，然后听之”，以“防遏无徵，显彰茂实。使百世之下，知其不虚，则义信于仰止，道孚于来叶”，这表现出了一个历史学家客观求真的态度。

刘裕领司州刺史，以裴松之为州主簿，转治中从事史。后从刘裕北伐，裴松之居州行事，刘裕废晋建宋，认为裴松之有“廊庙之才”，“不宜久居边务”，委托他做世子洗马、国子博士。元嘉三年（426），兼散骑常侍，出使湘州，“甚得奉使之义”，“论者美之”，又转中书侍郎。宋文帝时兼司、冀两州大中正。

宋文帝刘义隆知裴松之学问渊博，精通史学，就让他为陈寿的《三国志》作补注。裴松之用三年之功，于南朝宋元嘉六年（429）七月完成《三国志注》，奏上，宋文帝看后称赞：“裴世期不朽矣。”

裴松之完成《三国志》注后，出为永嘉太守，“勤恤百姓，吏民便之”。后入补通直散骑常侍，复领两州大中正、南琅邪太守，致仕拜中散大夫。又奉命续撰何承天《国史》，但未及撰述，以病卒，时年80岁。

裴松之一生著述宏富，除《三国志注》外，尚有《晋纪》、《宋元嘉起居注》、《集注丧服经传》及《裴氏家传》、文集等传世，但后来都散佚了，只有《三国志注》保存了下来。

裴松之完成《三国志注》后，在当时受到很高的评价，但后人也有非议。比如唐代著名史学家刘知几，就说裴松之“才短力微，不能自述，庶赁驥尾，千里绝群。遂乃掇

众史之异辞，补前书之所阙”，企图附在陈寿的尾巴上，“好事”地补注《三国志》，以钓誉于当时，垂名于后代。究竟应该如何评价裴松之的史学成就，我们还需从陈寿的《三国志》谈起。

2. 裴松之注《三国志》的缘由

裴松之对《三国志》不是改作，而是给予加注，那主要是因为《三国志》本身是一部杰出的史学著作。

《三国志》的作者陈寿(233~297)，字承祚，巴西郡安汉县(今四川南充市)人。生于蜀汉后主建兴十一年(233)，卒于晋惠帝元康七年(297)，终年65岁。《晋书》、《华阳国志》中有传。

陈寿的《三国志》系私修，据《晋书》本传可知，陈寿死后，有人向皇帝推荐，说“寿作《三国志》，辞多劝戒，虽文艳不若相如，而质直过之”。皇帝于是下诏令洛阳令就其家写书，始入于官。成为官史。

陈寿可称得上是一位伟大的史学家，他的《三国志》撰成后，当时人即称其“善叙事，有良史之才”。据说当时夏侯湛正在撰《魏书》，“见寿所作，便坏己书而罢”。张华将陈寿比之于司马迁、班固，并且对陈寿说：“当以《晋书》相付耳。”刘勰(xié)《文心雕龙·史传篇》亦说：“陈寿三志，文质辩洽，荀、张比之迁固，非妄誉也”。后人也习惯于把《三国志》列于“前四史”中，以为可以与班、马比肩。陈寿《三国志》的优点，可从以下几个方面分析：

第一，《三国志》的史料价值是极高的。

陈寿生于蜀后主建兴十一年(233)，后一年，诸葛亮去

世。蜀亡于263年，是时陈寿已31岁，而《魏志》《三少帝纪》中的陈留王曹奂，比陈寿还后死5年。陈寿一生，一半时间在蜀，一半时间在晋，三国史事，很多是目见耳闻的。

当然，仅靠见闻修史是不够的。陈寿修史时，也有几种文献可供其采择：（一）王沈《魏书》和鱼豢(huàn)《魏略》。王氏《魏书》实为集体编撰，系魏人所修的国史，《隋书·经籍志》著录，48卷，《水经注》“颍水篇”引有《魏书》“郡国志”，由此可推论此书有纪、传、志。鱼豢《魏略》，新、旧《唐书》志著录，《史通·古今正史》将其列入孙盛《魏氏春秋》类，然按《文选》、《初学记》及裴松之注所引，有帝纪、志、传，似仍属纪传体。（二）韦昭《吴书》55卷，《隋书·经籍志》著录，先后成于众手，韦昭最后写定，是吴人自撰的国史。事详《吴志》《薛综传》、《韦曜传》。（三）陈寿修《蜀志》，史料最为缺乏，因为蜀国未置史官，国史未有撰述。或谓陈寿修史，可参考王崇《蜀书》与譙周《蜀本纪》。但王崇与陈寿同时，系蜀汉之后的私家撰述，陈寿不一定能见。还有一部《益部耆旧传》，《晋书》、《华阳国志》“陈寿传”均以为陈寿作。但《隋书·经籍志》著录题陈长寿作。而《蜀志》《陈术传》言“术作《益部耆旧传》”。因而，此书作者颇有疑问。但陈寿作《三国志》无疑参考了此书中的资料。

陈寿作《三国志》，在史料的取舍上，态度严谨，善于存真去伪。以《诸葛亮传》为例，诸葛亮是三国时杰出的政治家、军事家，关于他的史料，文献记载与口头传说都相当丰富，歧异之处也有很多。如刘备与诸葛亮初识的经过，《魏略》与《九州春秋》都说是诸葛亮自己去见刘备的，陈寿不取

其说，而书“由是先主遂诣亮，凡三往乃见”。根据是诸葛亮的《出师表》，诸葛亮自述“先帝不以臣卑鄙，猥自枉屈，三顾臣于草庐之中”，这自然比较可信。又如诸葛亮征南中事，当时传说未免夸大溢美，其实对孟获的七擒七纵，是不合情理的。所谓“南人不复反”，也是不符合事实的。习凿齿《汉晋春秋》采录这些传说，而陈寿对此一概不取，只说“其秋悉平，军资所出，国以富饶”。又如诸葛亮的《后出师表》，载于吴人张俨的《默记》中，就这篇文章所叙的事实与思想看，都不像是诸葛亮的作品，清人袁枚、黄以周都曾讨论过这个问题。而陈寿作《诸葛亮传》，也不录此篇。这可以看出，陈寿对于史料的取舍，是非常谨严审慎的。赵翼评价其于“剪裁斟酌处，亦自有下笔不苟者”，钱大昕在《三国志辨疑序》中评价其“叙事可信”，“见闻必确”，是比较客观的。

第二，《三国志》在体例上充分考虑了三国时代的特点，既继承了《史记》《汉书》的传统，又有自己的特点。

《三国志》名“志”却无“志”，全书由《魏书》、《蜀书》、《吴书》三部分构成，体现了三国鼎立的现实。不过陈寿不能回避正统问题，他虽是蜀人，但修史时是西晋王朝的臣子，晋承魏，因此陈寿只能以魏为正统。“正统说”创自班固，他以为汉承周为正统，秦为闰统，陈寿亦以蜀为闰统，魏为正统，故《魏书》有本纪，《蜀书》、《吴书》只有传。但《蜀书》于刘备、阿斗称“先主”、“后主”而不称名，《吴书》则直称孙权、孙亮之名，以示区别。

后代学者，对于三国谁为正统，争得很厉害。东晋时习凿齿著《汉晋春秋》，认为晋是承蜀汉，蜀汉承东汉，应为正

统。宋司马光修《通鉴》，以曹魏年号纪年，称《魏纪》。到了南宋时期，正统问题又突出了，朱熹《通鉴纲目》以蜀为正统。后来宋肖常《续后汉书》、元郝经《续后汉书》（郝经，山西陵川人。今存郝经《续后汉书》是从《永乐大典》中辑出的，90卷，已不全，《刑法录》全佚。郝经还有《三国志考证》）、明谢陛《季汉书》、清汤承烈《季汉书》（有表志）及章陶《季汉书》，均以蜀汉为正统，而讥评陈寿。其实，陈寿在当时能“三国分书”（将《三国志》分为《魏书》、《蜀书》、《吴书》三部分），已属不易。

第三，《三国志》的文字很有特色。

陈寿的文字驾驭能力十分高超，文章简洁有力，概括力很强。如他对关羽、张飞的评论，谓其“并有国士之风。然羽刚而自矜，飞暴而无恩，以短取败，理数之常也”。对于关、张形象的概括，极其精当，不能不说是大手笔。《三国志》通体简约爽洁，无繁冗芜杂之弊，在古史中是少见的。

《三国志》文字以简洁见长，在人物描写的生动传神方面，也就不如司马迁的《史记》。清人李慈铭在《越缦堂日记》“咸丰己未二月初三”下即说：“承祚固称良史，然其意务简洁，故裁制有余，文采不足。当时人物，不减秦汉之际，乃子长作《史记》，声色百倍，承祚此书，暗然无华，范蔚宗《后汉书》较为胜矣。”

《三国志》是一部杰出的史学著作，它出来以后，在当时就受到人们的好评，与司马迁的《史记》和班固的《汉书》并行于世，由朝廷钦定，在社会上通行。然而，到了刘宋王朝时期，人们渐渐看到《三国志》的缺点，裴松之为什么要注《三

国志》?裴松之有一篇《上三国志注表》，流传了下来，从裴松之的表中可以看出，首先，裴松之对陈寿《三国志》的优点做了肯定，指出“寿书铨叙可观，事多审正。诚游览之苑囿，近世之嘉史。”是一部好的史书，又是钦定的“官史”，自然不能推倒重写。但《三国志》通体简约爽洁，无繁冗芜杂之弊，从另一个角度看这又是它的缺点，那就是过于简略，疏漏之处颇多。也就是裴松之所说：“然失在于略，时有脱漏。”所以，《三国志》确有补注的必要。裴松之所做的工作是“奉旨寻详，务在周悉”。所谓“寻详”，就是要全面收集资料，弄清历史的本末与细节，以补救陈寿原书的缺陷，这是当时史学界的共同要求。

为什么说这是当时史学界的共同要求呢？

第一，陈寿写《三国志》时，虽然采择史料的范围极其广泛，但经过他“简约”的“裁制”之后，三国鼎立纷争时代丰富多彩的历史面貌减色不少，所以后世的史学家们是不满意的，有很多人私修三国的历史，目的大多是为了弥补陈寿书的“简略”之弊。

第二，魏晋南北朝时期史学极为发达，私人修史的风气很盛，陈寿之前的有关三国的史书如王沈《魏书》、鱼豢《魏略》、王崇《蜀书》、譙周《蜀本纪》等，在南朝时代还大多在社会上流行。陈寿之后私修的三国史书也层出不穷。私修史书对于当时历史事件的记载，往往有很多不客观的成分。特别是各国史官修史，他们从为本国政治服务的目的出发，经常在记载史事时，各取所需，对自己一方有利的便大肆夸张，对自己一方不利的，便掩饰不记，甚至文

过饰非。表达历史见解，往往互相诋毁。比如，同是一个曹操，关于他的出身，魏国史官王沈的《魏书》，说曹操的祖先“出于黄帝。当高阳世，陆终之子曰安，是为曹姓”，又进一步编造说曹操是汉丞相曹参的后代，陈寿也采用此说，称曹操是“汉相国曹参之后”。而吴人所作的《曹瞒传》，却说曹操的父亲曹嵩，本是“夏侯氏之子，夏侯惇之叔父，太祖（曹操）于惇为从父兄弟”，“夏侯嵩”后来成了宦官曹腾不明生出本末的养子，才改姓“曹”。又说“太祖少好飞鹰走狗，游荡无度”，这就把曹操是一个阉宦后代且少年无赖的底彻底揭穿了。对这种现象，当时的史学家们是很不满意的，南朝刘勰的《文心雕龙·史传篇》就指出了这些书的缺点，说：“魏代三雄，记传互出。《阳秋》《魏略》之属，《江表》《吴历》之类，或激抗难征，或疏略寡要。”晋人孙盛的《异同评》、王涛的撰《三国志序评》、宋徐众的《三国评》，都意在纠正三国诸史的记载错误。

第三，陈寿在《三国志》中大量运用“回护法”，有悖于历史的真实。回护不始于陈寿，孔子写《春秋》，书“天子狩于河阳”，好像是天子到河阳去巡狩，实际上当时周天子是应晋侯所召去参观会盟，这便是孔夫子在为尊者“掩护”。在陈寿的《三国志》中，这种“回护”，已成为一种笔法。如《魏书·本纪》，于汉魏、魏晋革易之际之进爵封国、赐剑履、加九锡、禅位等，均掩饰强臣逼主的痕迹，而写成是弱主主动赏功、主动让位。拿《魏书·武帝纪》和范曄《后汉书·献帝纪》对比，范曄写得是“曹操自领冀州牧”，陈寿则写成“天子以公领冀州牧”。范曄写“曹操自立为魏公，加九锡”，而陈寿则写为

“天子使郗虑策命公为魏公，加九锡”。至于为晋之回护更甚。如司马师之废齐王曹芳，陈寿在《魏纪》中载有一篇“太后令”，极言齐王不孝无道，似乎是太后要废齐王。但据《魏略》云：“（司马）师遣郭芝入宫，太后方与帝对弈，芝奏曰：大将军欲废陛下。帝乃起去，太后不悦，芝曰：大将军意已定，太后但当顺旨。”又如高贵乡公曹髦举兵讨司马昭，兵败被杀，《魏纪》中只说“高贵乡公卒”，绝对看不出被杀的痕迹，反而也搜入一篇“太后令”，说高贵乡公“其悖逆不道，自陷大祸，欲以庶人礼葬之”。至于叙魏蜀战争，于魏纪及蜀主传中，专以“讳败夸胜”为得体。陈寿所创的回护法，历代史官修“本纪”遂奉以为式，成为正史笔法，可见其影响之大。陈寿的这种“回护法”，颇受后代史家的指责。

第四，陈寿的修史态度，在魏晋时期也受到人们的批评。

这个问题是由《晋书·陈寿传》的一段记载引起的，据说丁仪兄弟“有盛名于魏”，陈寿修《三国志》时对丁氏的后人说：“可觅千斛米见与，当为尊公作佳传”。丁氏的后人不买账，陈寿竟在《魏书》中不给丁氏兄弟立传。《晋书》中还说陈寿的父亲做马谡的参军，诸葛亮诛马谡，其父亦坐被髡，诸葛亮的儿子诸葛瞻又看不起陈寿，所以陈寿为诸葛亮立传，说诸葛亮“将略非长，无应敌之才”，说诸葛瞻“惟工书，名过其实”。当时的社会舆论因此对陈寿多有批评。《晋书》的说法是否属实，历代颇有争论，刘知几、陈振孙等皆信其有，清人朱彝尊、杭世俊、王鸣盛、赵翼等力辩其无，所举证据皆有说服力，确认陈寿不为“二丁”立传是正确的，陈寿

对诸葛亮很推崇，不会因其父被髡而对诸葛亮有贬词。在我们看来，《晋书》的说法，不一定是自创，必本自前人。甚至可以说，这可能确实在晋初就有这样的说法。陈寿作史用回护法，为晋统治者服务，确实有歪曲历史真实的地方。比如刘放、孙资本是奸邪之人，而陈寿作二人合传，说他们“身在近密，每因群臣谏诤，多扶赞其义，并时陈损益，不专导谏言”。大致因为二人有功于司马氏，陈寿遂为二人作佳传。所以，全面地来看，陈寿不一定作史以泄私愤，但是出于为统治者效忠的目的而有意歪曲事实的“曲笔之处”，还是有的。正是在这一点上，陈寿远不能和司马迁相比。

裴松之时代，毕竟去三国灭亡已经有一个多世纪了，很多三国历史的真相，在当时已经搞不清楚，是非难辨了。即使要想搞清楚，也要对当时各方面的叙述有一个全面的了解，进行比较研究。总之，保存历史真相的最好方法，就是诸说并存，宋文帝要裴松之“采三国异同，以注陈寿《三国志》”，这种注释方式，确实是时代的要求，是一件很有意义的工作。

3. 裴松之注《三国志》的方法

裴松之注史的具体方法，不局限于传统的“笺注名物，训释文义”，他在《上三国志注表》中，对他的注释方法做了概括，主要是凡“寿所不载，事宜存录者，则罔不毕取以补其阙。或同说一事而辞有乖杂，或出事本异，疑不能判，并皆抄内以备异闻。若乃纰缪冗然，言不附理，则随违矫正以惩其妄。其时事当否及寿之小失，颇以愚意有所论辩”。归纳起来说，他的注释主要用功于“补阙”、“备异”、“惩妄”、“论辩”四个方面。

所谓“补阙”，就是补充陈寿原书中缺漏的重要人物和事实，以及文章。在补充人物方面。比如发明指南针的科学家马钧，在陈寿原书中无一字提及，裴注在《明帝纪》、《杜夔传》中则补充了1 200余字，详细叙述了马钧的生平与业绩，特别是《杜夔(kuí)传》注引用了一篇傅玄的“序”论，记载了马钧在科技发明方面的成就，如发明指南车、翻车，改进了织绦机、发石车，还使木制“百戏”动起来，类似于后世的木偶戏。在补充事实方面，如“七擒孟获”的故事，就是靠裴注录引《汉晋春秋》的记述而保存下来的。还有如曹操屯田一事，陈寿在《三国志》的《武帝纪》和《任俊传》中只有简略记载，说“军国之饶，起于枣祗而成于俊”，但裴松之在注《任俊传》时，引用了《魏武故事》中所收的一篇曹操的“令”，其中表彰了枣祗的业绩，对屯田一事，记述尤为详实。是我们今天研究曹魏“屯田制度”的最基本的资料。补充文章方面，如脍炙人口的李密《陈情表》、曹操《明志令》都是靠裴注才保存下来的。

所谓“备异”，就是列举异同。一些史事，诸家记载各有不同，裴松之遇到这种情况，就把不同的说法网罗在一起条列出来。比如曹操杀吕伯奢家人事，《三国志·武帝纪》只说董卓杀逆后，“(董)卓表太祖(曹操)为骁骑校尉，欲与计事。太祖乃变易姓名，间行东归”。裴松之在其下山注，列举了曹操东归过程中杀吕伯奢家人的几种说法，一种是王沈《魏书》的说法：曹操在路过成皋时去拜访故人吕伯奢，伯奢不在，伯奢的儿子和家客谋劫持曹操，夺取他的马匹和物品，反被曹操“手刃击杀数人”；一种是《世语》的说法：“太祖过